

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 112 年志工招募簡章

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有效結合社會人力資源，協助本館觀眾服務、導覽解說、典藏服務、環境教育及展演活動，特辦理本次志工招募，以培養愛好考古與史前遺址並具服務熱忱之志願服務人員(以下簡稱志工)，提昇文化服務績效和品質。

一、報名資格及條件：

- (一)年滿十八歲，身心健康，具主動服務熱忱，表達能力佳者。
- (二)能全程參加志工基礎與特殊訓練課程，並於本館服務至少滿一年者。
- (三)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
 - 1、熱愛文化，具奉獻及服務熱忱，並能嚴守時間者。
 - 2、願意固定時段服勤(典藏服務組為平日下午，其餘各組假日尤佳)。
 - 3、通過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。
 - 4、對公眾考古及環境教育具有熱忱，願協助推動本館各項推廣教育工作者。
 - 5、具有相關生態、文史、教育背景及解說導覽經驗者。
 - 6、對考古標本整理、修復有興趣，細心、耐心，手穩，不怕髒，不忌諱，具美術、雕塑等背景者尤佳。
 - 7、針對志工各組工作項目學有專長或具濃厚興趣者。

二、招募時間：112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31 日。

三、分組服務內容：

- (一)導覽解說組：
 - 1、常設展定時導覽解說。
 - 2、支援臨時團體或學校班級之導覽。
 - 3、魔幻考古沙坑導覽服務。
 - 4、協助館內相關教育活動及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二)觀眾服務組：

- 1、協助觀眾諮詢服務。
- 2、支援展場及魔幻考古沙坑等駐點服務。
- 3、支援本館各項活動進行與推廣。
- 4、協助志工隊各項行政業務、活動辦理。
- 5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(三)典藏服務組(專職、長期為主)：

- 1、協助標本整理、清洗、編號書寫、拼黏及資料登錄。
- 2、協助標本圖像拍攝、繪圖。(具相關經驗或美工背景者尤佳)
- 3、協助標本簡易修復。(具相關經驗或美工背景者尤佳)
- 4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四、服務時間：

(一)典藏服務組：

- 1、週一至週五：13：00-17：00 (遇國定假日則休)
- 2、以每週同一時間服務為主。

(二)餘各組週一至週日：全日班 (09：00-17：00)

上午班 (09：00-13：00)、下午班 (13：00-17：00)。

(三)各組依實際業務需要將彈性調整服務時段。

(四)全年服勤時數須達 90 小時，新進志工按正式服勤比例調整時數標準。

五、甄選方式：

(一)初 審：本館將視需求依報名表自傳進行審核，初審通過者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複選，未通過者不另行通知。

(二)複選面談：表達能力測試(複選錄取者以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參加職前訓練)。

(三)職前訓練：經複選合格之人員，皆需參加基礎訓練 6 小時(將請志工自行至臺北 e 大線上學習)與特殊職前訓練 6 小時，以瞭解本館

特色、八里左岸風土民情、考古學及典藏相關知識與各組服務工作性質等。

(四)實習考評：除職前訓練外，需排班實習 40 小時(實習日共 5 天)；實習內容由本館安排。

(五)正式服勤：實習期間服勤穩定、表現良好者，實習期滿，完成訓練並考評合格者(針對訓練內容舉行測驗，及格者方錄取)即展開服務，成為本館正式志工。

六、志工福利：

(一)志工得參加本館舉辦之各項訓練及研習活動。

(二)志工得經事先報名後，參與本館或各小組舉辦的聯誼、讀書會等活動，以增進情感交流與經驗分享之機會。

(三)志工得於本館行政區停車場(志工專屬車位)停車。

(四)志工得進入本館圖書室借閱書籍及雜誌。

(五)志工得於本館賣店消費，可享員工優惠價。

(六)志工得依服勤狀況，由本館選派參加文化部或其他相關機構所主辦各項志工研習營、座談會等研習活動。

(七)服務績優之志工得由本館或新北市政府頒發服務優良證書；其優良品蹟得由本館予以公開表揚或報請上級機關、就讀學校或服務單位予以獎勵。

(八)志工服務年資滿三年，服務時數達 300 小時以上，得申請志願服務榮譽卡，持卡可享衛生福利部公告之榮譽卡優惠。

(九)志工服勤往返本館及在館內期間，皆享有團體意外事故保險。

(十)志工本人或直系親屬之婚喪喜慶，得由本館佐以喜幛或輓聯致意，以表慶賀或關懷之忱。

(十一)服勤享有交通誤餐費補助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

自 112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31 日截止。

(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；電子檔以發送時間為依據)

八、報名表索取地點：

(一)本館網站-「志工園地-志工招募」下載報名表，網址：

<https://www.sshm.ntpc.gov.tw/>

(二)新北市立十三行博物館服務台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紙 本：填妥報名表，並於信封註明「112 年志工招募報名」，以掛號郵寄至：249005 新北市八里區博物館路 200 號、營運推廣組陳小姐收(電話：02-2619-1313 分機 302)，或親自繳交至本館服務台。

(二)電子檔:主旨註明「112 年志工招募報名」，E-mail 至 am3732@ntpc.gov.tw。